

<<行政诚信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行政诚信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208108479

10位ISBN编号：7208108471

出版时间：2012-8

出版时间：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张宇钟

页数：313

字数：30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行政诚信研究>>

内容概要

这本《行政诚信研究》由张宇钟著，是一本研究行政诚信的专著。本书把行政诚信视为一个有机联系的动态系统，深入研究行政诚信与公共行政诸多方面的关联性，并具体分析与研究行政诚信发生和发展的作用机理及其运行规律，在发掘行政诚信效能、建构行政诚信理论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行政诚信研究>>

作者简介

张宇钟，1954年12月生，浙江嵊县（今嵊州市）人，现为上海市委党校公共管理教研部副教授。自1983年在《宁夏社会科学》杂志发表论文以来，至今已在《中国行政管理》、《社会科学》（上海）、《宁夏社会科学》、《天府新论》、《上海行政学院学报》等杂志上发表论文和文章共四十多篇，参与撰写出版著作十二部，参与完成省部级课题三项，主持和完成上海市委党校课题两项，现在的主要研究领域为公共管理学和行政伦理学。

<<行政诚信研究>>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导论

- 一、研究行政诚信的意义
 - (一)研究行政诚信的理论意义
 - (二)研究行政诚信的现实意义
- 二、行政诚信的界定
- 三、行政诚信的主要作用
- 四、研究行政诚信的基本方法

第二章 诚信的发展及其基本效能

- 一、诚信的发展
 - (一)传统意义上的诚信
 - (二)现代意义上的诚信
- 二、诚信与信任
 - (一)信任及其特点
 - (二)诚信与信任的关系
- 三、行政信任在社会信任中的地位与作用
- 四、诚信的基本效能
 - (一)诚信是道德的基础
 - (二)诚信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必然需要
 - (三)诚信是建立市场经济秩序的基石
 - (四)诚信是全球化浪潮下参与国际竞争的基本原则

第三章 行政发展与行政诚信

- 一、行政与行政发展
 - (一)行政的本质
 - (二)行政的发展
- 二、行政诚信的意义
- 三、民主行政与行政诚信
- 四、契约精神与行政诚信
- 五、行政诚信的他律性和自律性
 - (一)行政诚信的他律性
 - (二)行政诚信的自律性

第四章 行政诚信与行政活动

- 一、行政活动中的诚信要求
 - (一)行政活动要以人为本
 - (二)行政行为要符合道德规范
 - (三)行政机关要诚心于民
 - (四)行政机关要公开行政信息
- 二、行政诚信与公共领域
- 三、行政诚信与公共利益
- 四、行政诚信与行政功能
- 五、行政诚信与公共行政秩序
- 六、行政诚信与行政体制
- 七、行政诚信与行政信任关系

第五章 行政诚信与责任行政

- 一、诚信责任与责任行政
 - (一)责任与诚信责任

<<行政诚信研究>>

(二)责任行政的诚信取向

二、责任行政的诚信实现

(一)增强行政诚信责任意识

(二)提升责任行政的能力

(三)实现权力行政向责任行政转变

(四)健全行政责任体系

(五)努力实现公平行政

(六)建立和健全行政诚信责任制度

第六章 行政诚信与行政制度

一、行政诚信与行政制度的关系

(一)制度及其诚信的重要性

(二)行政制度对行政诚信的需要

(三)行政诚信与行政制度的关系

二、行政诚信制度化的意义与作用

三、行政制度诚信的主要效能

(一)行政制度诚信的意义

(二)行政制度诚信的主要效能

四、行政制度诚信建设

(一)行政制度诚信与制度安排

(二)防止行政制度诚信缺失

(三)重视行政制度诚信建设的基本原则

(四)加强行政制度诚信建设的路径

主要参考文献

后记

<<行政诚信研究>>

章节摘录

第一，行政诚信适用的范围。

行政是一个比较宽泛的概念，不仅包括静态的行政组织和行政机构，而且还包括动态的行政活动与行政过程，以及与此相关的行政理念、行政准则、行政方式方法等。

与此相对应，行政诚信的范围不仅包括行政组织构建方面的诚信，同时也包括行政活动及其过程中的诚信，而且还包括行政结果的诚信。

从行政过程的维度来界定行政诚信，是指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公共行政中始终保持着诚信的状态和诚信的言行，并能够按照客观的行政活动规律来诚信地运行。

因为行政诚信不仅是行政机关对自身的言行负责，不仅是行政言行的前后统一和一致，还指行政机关对客观规律的诚信，是指行政机关能够按照客观规律来开展公共行政活动。

行政诚信中的“诚信”二字，本来就包含两个方面的关系和联系。

这两个方面的关系和联系可以表述为如下：“诚”是一种出之于内心的善意和确定，“信”则是指一种外在的社会关系的属性。

“诚”发于内，而“信”形于外。

“诚”是“信”的基础和前提，也是决定“信”的内在先发因素。

因为“信”常常是由“诚”的状况所引致的，也是由“诚”的状况所决定的。

“诚信”应用于行政领域，与公共权力相关联，体现和作用于所有的公共行政活动之中。

将诚信与行政机关和行政活动联系起来，强调的是道德规范和法治条件下的制度规范，强调的是法治条件下行政机关的诚信守则和诚信言行，强调的是行政机关要按照客观的规律来开展公共行政活动。

规律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依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主观意志为转移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只有按照公共行政客观规律来开展工作，才能取得理想的效果，才利于提升社会的整体利益。

行政机关的诚信守则和诚信言行最终都表现为行政机关的可信度和公信力，最终效果是行政目标的顺利实现和行政形象的不断提升。

第二，行政诚信的主体。

行政诚信的主体是行政机关。

行政机关是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也是国家管理机关。

行政机关执行代议机关制定的法律和决定，管理国家内政、外交、军事等方面的行政事务。

按照管辖范围，行政机关可分为中央行政机关和地方行政机关。

任何国家都存在一个国家的行政机关即中央行政机关，但由于国家的结构不同，一个全国性的行政机关并不一定就是一个中央行政机关。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